

**1.同意書與付費。**本人瞭解超連鎖管理系統(以下稱“UFMS”)同意書(以下稱“同意書”)是本人在美安台灣公司(以下稱“公司”)管理業績紅利計劃下實行每月累積業績點數所必需的。UFMS可為本人履行銷售管理職責提供更多必要的服務和權益。本人已經遞交了同意書和以下所示的首次付費(以下稱“付費”)。同意書讓本人有權享受可由公司決定間或修改的特別服務和權益。本人同意這筆付費不能退還,也同意每月續訂並交納續訂月費新台幣640元,且此項續訂月費是不能退還的。本人在此確認本人已簽署美安台灣公司獨立經銷商申請同意書(以下稱“IDA&A”),並同意本人要受到IDA&A背面的條款與守則的合同約束。

**2.使用權/版權。**根據這份同意書,本人應該得到一個不可轉讓的UFMS使用權,指定本人一個人使用,或與本人的配偶合用,或者如有需要,與同一經銷商資格內其他主要人員共同使用。公司對UFMS的資料和數據擁有版權。版權範圍包括資料數據本身和文件形式。收自公司的軟體、文件或其他資料,本人不可以從其上面取消公司的任何版權說明或信息。公司為控制品質、維持或其他法律目的,可以隨時檢查本人使用UFMS的情況。若無公司的明確書面允許,本人不可以將同意書規定的使用權準許、指派或轉讓給任何其他人士。

**3.機密性和未授權使用。**本人登入unfranchise.com.tw即可使用UFMS。本人同意此帳號和密碼僅為本人個人使用。只要本人不將資料洩漏,本人可以打印或複製這些UFMS資料。UFMS軟體資料及列印資料均屬公司的商業機密和產權。這些資料不能洩露給第三方及未經許可使用。本人不可以更改、解編、反向組譯、還原製作、反向編纂、或導出任何UFMS軟體的程式密碼。本人對本人的帳號和密碼要一直保密。本人同意本人是唯一對本人的帳號和密碼負完全責任的人。本人將採取措施防止有人未經許可使用本人的電腦。公司確信自己在競爭者中擁有最好的經銷商管理軟體系統。嚴禁競爭對手得到UFMS資料對公司十分重要。因此,本人明確同意使用UFMS不是為作了系統競爭分析。本人不會有意提供任何資訊給任何在以前、現在或將來從事直銷或網路行銷的公司或其業務代表。同樣,本人不會提供任何資訊給企圖寫軟件修改UFMS數據的人。

**4.暫停和終止。**本人同意,如果本人不遵守公司的政策和程序,或者因被舉報違反政策或程序而正在受到調查,公司擁有無需事先通知即可立刻暫停本人使用UFMS特權的權利。如果公司終止本人的IDA&A,或者不再續簽本人的IDA&A,或者本人不再是夠格的經銷商,本同意書則終止,以前所付的UFMS費用不會退回。

**5.免責聲明。**對於任何延誤、操作失敗、UFMS服務系統中斷,或任何由此造成的損害,公司不應承擔責任。任何上述狀況發生都不應視為違約。諸如UFMS進入不暢或UFMS資訊不確造成的問題,公司有權根據個案做出判斷並予以改進。

**6.法律與仲裁地點的選擇。**本同意書受中華民國之法律管轄。本人同意因本同意書引起的一切紛爭均由台灣的台北地方法院在當地裁決。

本人已附上新台幣1280元首次付費,交納兩個月UFMS月費(此費用必須與首次訂貨單一起交給公司)。

本人已附上新台幣640元首次付費,交納一個月UFMS月費。

若要每月自動交納月費,請在自動購貨表格上加入UFMS月費。

#### 付款方式

信用卡號碼:

\_\_\_\_\_

選擇一項:  Visa  MasterCard 截止日期: \_\_\_ / \_\_\_ / \_\_\_

簽名 \_\_\_\_\_

請您十天之後再用新存檔的信用卡下訂單,以便公司將您的信用卡資訊存檔。

本人同意本人若使用未存檔的信用卡訂貨,美安台灣公司有權拒絕。本人同意接受上述條款的法律約束,同時本人授權美安台灣公司按上述條款使用本人的信用卡付款。美安台灣公司在用本人的信用卡為訂貨付款之前,必須收到經本人簽名的完整的同意書。此同意書授權美安台灣公司修正獨立經銷商在價格方面的計算誤差,以免延誤送貨。

中文姓名

姓: \_\_\_\_\_ 名: \_\_\_\_\_

電子郵件: \_\_\_\_\_

英文姓名

姓: \_\_\_\_\_ 名: \_\_\_\_\_

經銷商會員號碼:

\_\_\_\_\_

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 信用卡訂購的選擇與權利

- 本人願意獲得使用信用卡訂購的特權。
- 本人已加入UFMS並願意提供多張信用卡存檔(最多四張)。
- 本人已加入UFMS並願意更改或更新目前的信用卡資料。

本人(工整書寫姓名) \_\_\_\_\_, 經銷商會員號碼 \_\_\_\_\_, 在此要求申請使用信用卡向公司訂貨的特權。本人授權公司使用此信用卡支付本合約上所要求的費用。所有退款要求必須符合專業手冊陳述的退貨政策,退款僅限於可再出售的產品,扣除運費/保險費、管理費及10%的手續費。本人確認本人已簽署了公司的合約,作為獨立經銷商持續經營業務。本人承認本人得到這項特權是因為本人在公司有良好的表現,合格的業績,並擁有UFMS的會員資格。本人瞭解如果誤用或濫用這項特權,公司有權決定將這項特權予以取消。如果終止經銷商資格或提出退貨,本人同意先要向公司遞交退款或退貨的申請,經公司完全審核並批准後,本人才可以要求退款。本人的信用卡僅能用於本人的經銷商身分。除了公司明文規定的情況外,公司不會接受其他獨立經銷商使用本人的信用卡訂貨。公司有權限定此信用卡的購買金額。如果本人未經准許而退貨,取消兩個或兩個以上訂貨單,違背公司有關產品訂購的政策和程序,或者本人要求銀行或信用卡公司退款,那麼使用信用卡的特權會被取消。如果本人的欠款及服務費超過30天未能償付,本人授權公司用本人的信用卡支付所欠款項。本人同意接受使用本人的信用卡從公司訂購的所有貨品。本人同意遵行專業手冊規定的公司退貨政策和程序。本人同意使用信用卡購貨有30天退貨期限。本人同意:本人作為獨立經銷商,應該熟悉公司的產品,只要在收貨時產品完好,就不應表示不滿。本人若要求退款,必須先與公司聯絡,提出書面要求。本合約雙方同意任何爭議均由台灣的台北地方法院裁決。

本人授權公司接受本人以郵寄、電話、傳真及網路電子等訂購方式發出的訂單,並在接收訂單時使用下列指定信用卡刷卡:

Credit Card Numbers:

\_\_\_\_\_

選擇一項:  Visa  MasterCard 截止日期: \_\_\_ / \_\_\_ / \_\_\_

生效日期: \_\_\_ / \_\_\_ 簽名 \_\_\_\_\_

\_\_\_\_\_

選擇一項:  Visa  MasterCard 截止日期: \_\_\_ / \_\_\_ / \_\_\_

生效日期: \_\_\_ / \_\_\_ 簽名 \_\_\_\_\_

\_\_\_\_\_

選擇一項:  Visa  MasterCard 截止日期: \_\_\_ / \_\_\_ / \_\_\_

生效日期: \_\_\_ / \_\_\_ 簽名 \_\_\_\_\_

\_\_\_\_\_

選擇一項:  Visa  MasterCard 截止日期: \_\_\_ / \_\_\_ / \_\_\_

生效日期: \_\_\_ / \_\_\_ 簽名 \_\_\_\_\_